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函

地址：台北市和平東路2段106號

聯絡人：許嘉文

電話：(02)2737-7980

傳真：(02)2737-7924

電子信箱：cwhsu@nsc.gov.tw

83102 P2-掛號

輔英科技大學

高雄市大寮區永芳里進學路151號

受文者：輔英科技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7月30日

發文字號：臺會綜二字第101005070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本會101年度補助大專校院獎勵特殊優秀人才措施申請案業經審定，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請依獎勵名冊分期造具印領清冊1式2份並檢附領款收據辦理撥款事宜，第1期款請於文到1個月內請撥，第2期款請於102年1月後辦理請款事宜。
- 二、本會核定補助獎勵人員，如於補助期間有依「教育部補助未獲邁向頂尖大學計畫或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之大專院校實施特殊優秀人才彈性薪資申請作業要點」申請並獲教育部補助，或獲本會傑出研究獎並支領獎勵金者，請擇一領取。
- 三、本項經費專款專用，如有賸餘款應繳回本會。另本會核定補助獎勵人員在補助期間內有離職、留職停薪、借調至他單位任職或不予聘任等情況，該項補助即按其未任職期間比例繳回。按月核發獎勵金時，應依所得稅法等規定辦理所得稅扣繳事宜。
- 四、貴機構應建立管考機制，並於102年5月31日前至本會網站線上繳交執行績效報告，考評結果作為本會下年度補助之依據。
- 五、檢附獎勵人員名冊及印領清冊各1份。

正本：國立臺灣大學等125個機構

副本：本會自然處、工程處、生物處、人文處、科教處、會計室、綜合處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101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獎勵特殊優秀人才措施獎勵名冊

機構名稱：輔英科技大學

計畫編號：101-3114-C-242-001-ES

單位:新台幣元

獎勵人員							補助經費總額	第1期款 (101 年8月至 102 年1月)	第2期款 (102 年2月至 102 年7月)	歸屬處別
序號	姓名	職稱	系所名稱	每月獎勵金額(A)	獎勵月數(B)	小計(A*B)				
1	王志傑	教授	保健營養系	4,800	12	57,600	57,600	28,800	28,800	生物處
2	葉耀宗	副教授且兼任教卓中心學輔組組長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系	4,800	12	57,600	57,600	28,800	28,800	生物處
3	陳中一	教授且兼任院長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系	4,800	12	57,600	57,600	28,800	28,800	生物處
4	陳志良	副教授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系	3,430	12	41,160	41,160	20,580	20,580	生物處
5	賴進興	教授	環境工程與科學系	21,940	12	263,280	263,280	131,640	131,640	工程處
6	林清和	教授且兼任系主任	環境工程與科學系	4,800	12	57,600	57,600	28,800	28,800	工程處
7	鄭文熙	教授	職業安全衛生系	3,430	12	41,160	41,160	20,580	20,580	工程處
8	簡繹驥	副教授	環境工程與科學系	3,430	12	41,160	41,160	20,580	20,580	工程處
9	楊鎮維	副教授	人文與管理學院	3,430	12	41,160	41,160	20,580	20,580	人文處
合計							658,320	329,160	329,160	